

证券代码：834468

证券简称：绿凯环保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浙江绿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5月1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5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与会董事推举谢尚侃主持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拟任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谢尚侃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选举谢尚侃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谢尚侃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聘任谢尚侃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林太淦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聘任林太淦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杨美芬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聘任杨美芬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方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聘任方晟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方晟，男，1973年5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高级会计师。2006年1月至2007年1月任TNT杭州公司财务主管，2007年2月至2009年1月任浙江赛尔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，2009年9月至2011年3月任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，2012年3月至2015年5月任易得利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，2015年6月至今任浙江绿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杨美芬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聘任杨美芬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绿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绿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19日